

700多个市场主体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这些典型案例曝光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配制酒非法添加西地那非等药品，蛋糕被检出超限量添加防腐剂……市场监管总局近日曝光一批严重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典型案例，涉及食品、工业产品等领域。目前，全国市场监管部门已将700多个市场主体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向社会公示。

配制酒非法添加西地那非等药品

江西省吉安市市场监管局将在配制酒中非法添加药品的江西利康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2021年6月，接群众举报，吉安市吉州区市场监管局对江西利康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配制酒进行抽样检测，检测结果判定为不合格。经立案调查，当事人生产的“雨宝”酒、“劲久汉”酒中非法添加西地那非等药品。

蛋糕被检出超限量添加防腐剂

江苏省江阴市市场监管局将

“屡禁不止、屡罚不改”的江阴龙民食品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2021年1月，生产的老蛋糕被检出超限量添加防腐剂。2021年3月，因生产经营标签虚假的食品被江阴市市场监管局处以5000元罚款。2021年4月，因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被江阴市市场监管局处以50000元罚款。2021年9月，生产的软心橙蛋糕、老蛋糕又被检出超限量添加防腐剂。2021年11月，因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再次被江阴市市场监管局处以50000元罚款。

违法从事经营性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管局将违法从事经营性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的北京亨通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2021年8月，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管局在检查中发现当事人在售的5辆电动自行车外观与合格证上载明的外形不一致，涉嫌违法从事经营性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经检测不符合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要求。

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新疆伊犁州市场监管局将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伊犁萌晟商贸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2021年12月，新疆伊犁州市场监管局在日常检查中发现，该公司雇佣未取得“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的人员从事气瓶检测工作，未按照相关标准对车用气瓶进行水压试验和气密性试验等关键性检测，同时在出具的报告中代签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检验人员的姓名，共生成虚假检测报告3672份。随着调查深入，执法人员又发现该公司以“代办检测”的方式，出具了2323份检验结论为“合格”的虚假检测报告，伪造了24个车用气瓶出厂合格证复印件。

销售假冒南孚电池

湖北省鄂州市市场监管局将销售侵犯商标专用权电池的刘雪芬（自然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2021年11月，鄂州市市场监管局根

据举报进行检查，发现当事人存有1号南孚电池149粒、5号南孚电池5701粒、7号南孚电池9642粒。经鉴定，涉案电池均为侵犯南孚商标专用权的假冒产品。当事人自2020年10月起，开始购进并销售侵犯南孚商标专用权的电池，违法经营额为22070.33元。

生产不合格水泥

山东省菏泽市单县市场监管局将生产不合格水泥的山东中固水泥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该公司自2019年以来生产的水泥连续四次抽检不合格，自2021年9月以来共生产不合格硅酸盐水泥130吨。

据介绍，去年新修订的《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扩大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列入范围，聚焦食品、药品和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强化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着力解决群众痛点、治理难点，促使市场主体存戒惧、知敬畏、守规矩，提升守法诚信经营意识和水平。

美丽宜居让乡村成为幸福家园

3月14日，车辆行驶在重庆市丰都县高家镇建国村修好的柏油马路上。

近年来，地处三峡库区腹地的重庆市丰都县高家镇建国村全力推进乡村人居环境治理，坚持“农房庭院化、风貌乡土化、基础配套化、管理规范化的“四化”模式，完成“巴渝新居”打造、景观廊道和湿地公园建设，构建起一个“房在林中，路在景中，人在画中”的特色美丽乡村。

新华社发



严打演艺圈偷逃税 演员邓伦偷逃税被处罚

新华社上海3月15日电 记者15日了解到，近期，根据税收监管中的线索，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依法对演员邓伦开展税务检查。经查，邓伦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通过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进行虚假申报，偷逃个人所得税4765.82万元，其他少缴个人所得税1399.32万元。

据介绍，在税务检查过程中，邓伦能够积极配合检查并主动补缴税款4455.03万元，同时主动报告税务机关尚未掌握的涉税违法行为。综合考虑上述情况，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上海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对邓伦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1.06亿元。其中，对其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虚假申报偷税但主动自查补缴的4455.03万元，处0.5倍罚款计2227.52万元；对其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虚假申报偷税但未主动自查补缴的310.79万元，处4倍罚款计1243.16万元。日前，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已依法向邓伦送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税务部门将持续加强对文娱领域从业人员的税收监管，并对协助偷逃税款的相关经纪公司、经纪人、中介机构等进行联动检查，依法严肃查处涉税违法行为，不断提升文娱领域从业人员及企业的税法遵从度，进一步营造法治公平的税收环境。

“保健品”竟有毒 四川绵阳警方捣毁黑色产销链

新华社成都3月15日电 记者15日从四川省绵阳市公安局获悉，近日绵阳市公安机关成功侦破一起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扣押含有“他达拉非”药物成分的牡蛎肽压片糖果14.9万余盒，摧毁了一条集生产、宣传、销售于一体的犯罪链条。

2021年7月25日，绵阳市公安局接到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移交的一条重要线索：有人在一家商务酒店推销“锦阁牡蛎肽”保健食品。经过相关部门多次检验，这种压片糖果类产品含有国家明令禁止在食品中添加的“他达拉非”药物成分。

绵阳市公安局专案组调查发现，2019年1月以来，黄某利用倍某

堂公司，伙同公司股东兼财务人员田某等人，委托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资质的马某生产“锦阁牡蛎肽”；马某又委托韦某领、韦某皓将“他达拉非”添加到该产品中。随后，马某假冒某科技公司的食品生产资质并冒用某名人肖像完成包装，以每粒3.5元的价格销售给倍某堂公司。公司则通过“倍某堂网上商城”按每盒（4粒压片糖果）168元的价格销售。

为了扩大销售量，黄某等人还通过传销模式发展“代理商”。其中，缴纳2980元成为“区级代理”，缴纳1.98万元成为“市级代理”，缴纳6万元成为“省级代理”，缴纳30万元成为“总代理”。截至案发，涉案金

额高达3.2亿元。

2021年8月至9月，绵阳市公安局组织100余名警力，在全国多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从生产源头、制假包装、终端销售等多个层级开展跨区域收网行动，抓获犯罪嫌疑人26人，缴获大量“锦阁牡蛎肽”产品、生产设备和涉案资金。

专案组负责人谷方喜介绍，“他达拉非”是一种处方药，在使用上有很多禁忌，是国家明令禁止在食品中添加的化学原料药。食用含“他达拉非”成分的食品不但起不到强身健体的效果，反而易出现头痛、皮疹、头晕、脚痛等不良症状，危害身体健康。

目前，黄某、田某、马某、韦某领、韦某皓等人因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经检察机关批准已被执行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之中。